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1年9月9日起，上述代销机构开始代理销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即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开户、认购业务。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电话：(010)66275654
联系人：王琳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2)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法定代表人：刘安东
联系人：陈春林
传真：010-68858117
客户服务热线：95580
公司网站：www.psbc.com

(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正义路4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联系人：吴杰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4)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办公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电话：0574-89068340
传真：0574-89068340
联系人：胡技勋
客服电话：96528（上海、北京地区962528）
公司网址：http://www.nbcb.com.cn/

(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传真：(021)38670666
联系人：芮敏琪
客服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站：www.gtja.com

(6)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郁忠民
电话：(021)53519888
传真：(021)53519888
联系人：张瑾
客服热线：(021)962518
公司网站：www.962518.com

(7)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办公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电话：(0755)83709350
传真：(0775)83700205
联系人：牛孟宇
客服热线：95563
公司：www.ghzq.com.cn

(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联系人：黄岚
传真：(020)87555305
客服电话：95575
公司网站：www.gf.com.cn

(9)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邮政编码：350003
注册资本：5.5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张腾
联系电话：0591-87383623
业务传真：0591-87383610
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0591）。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10)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23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11)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张宇宏
联系电话：0451-82336863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热线：400-666-2288
公司网站：www.jhzq.com.cn

(12)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电话：(0731)85832343
传真：(0731)85832214
联系人：彭博
客户咨询电话：95571
公司网站：www.founders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方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ullgoal.com.cn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九月八日

关于恢复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和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安瑞进取债券
基金主代码		2170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1年9月13日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1年9月13日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需求，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

注：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2011-09-13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防止套利资金，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11年8月25日发布公告，宣布自2011年8月25日起限制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217018）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9月13日起恢复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9月8日

关于恢复招商安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和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安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安泰债券
基金主代码		2170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商安泰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安泰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1年9月13日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1年9月13日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需求，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安泰债券A	招商安泰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17003	21720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2011-09-13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防止套利资金，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11年6月24日发布公告，宣布自2011年6月24日起限制招商安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9月13日起恢复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9月8日

关于恢复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和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安心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2170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1年9月13日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1年9月13日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需求，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

注：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2011-09-13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防止套利资金，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11年6月24日发布公告，宣布自2011年6月24日起限制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217011）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9月13日起恢复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9月8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复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的规定，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10年12月31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旗下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上海家化（股票代码600315）进行估值。

2011年9月7日，上海家化复牌交易，根据该股票复牌后的交易特征，本公司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人共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1年9月7日起对旗下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这只股票恢复采用收盘价进行估值。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中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1-016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奖励企业发展扶持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1年9月7日，公司接到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奖励企业发展扶持资金的函》：鉴于我公司在黄石投资的政府重点项目建设中作出的重大贡献，经开发区管委会研究决定，并报黄石市人民政府同意，由开发区以企业发展扶持资金的方式奖励我公司人民币131,815,771.00元。

上述壹亿叁仟壹佰捌拾壹万伍仟柒佰柒拾壹元发展扶持资金将计入公司营业外收入增加本公司2011年度利润。

特此公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八日

东吴基金关于旗下基金产品持有上海家化股票恢复市价估值法的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11年1月17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对旗下基金产品所持有的停牌股票"上海家化（600315）"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详见本公司2011年1月18日的相关公告）

2011年9月7日"上海家化"公告复牌，其收盘价格已能公允反映该股票价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并与托管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9月7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上海家化（600315）"股票恢复"市价估值法"估值。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

股票简称：交大昂立　股票代码：600530　编号：临2011-15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1年8月29日以邮件方式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发给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1年9月6日，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8人，董事陆巧敏、独立董事吕红兵、蔡建民请假，分别书面委托副董事长朱敏骏、独立董事金德环、杜平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国平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认购上海联创永钦创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1、投资标的的名称：上海联创永钦创业投资企业
2、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3、投资期限：7年
4、上海联创永钦创业投资企业主要从事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
5、该投资将面临政策风险、投资风险。
6、本次投资还需在履行相关手续后，本公司方能正式取得上海联创永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人身份。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八日

股票代码：002215　股票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1-046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1年9月7日接到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公司原保荐代表人王会然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自2011年9月7日起不再负责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改由平安证券陈华女士接替担任我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陈华女士简历附后）。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罗腾子、陈华，持续督导期截止至2011年12月31日。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7日

附件：陈华女士简历

陈华　女士，保荐代表人。从事投行工作十年，曾负责或参与了华星化工（002018）、獐子岛（002069）、同方股份（600100）、北京城建（600266）、诺普信（002215）、宇顺电子（002289）、劲胜股份（300083）、东方雨虹（002271）、天马精化（002453）、理邦精密（300206）等IPO及再融资项目的承销或保荐，主持了精诚铜业（002171）、曙光化工、富煌钢构等多家公司的辅导或改制工作。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源机械　公告编号：2011-030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9月7日上午9:30

(2)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铁岭北路2号公司一楼多功能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良光先生

(6)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0,617.90万股，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619%。公司董事、部分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亦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逐项审议，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规则>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经营决策和经营管理规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9、《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关于制定<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股数为106,17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为0股；弃权股数为0股。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赵梦律师、贾春雷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国枫律股字[2011]142号《关于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八日

股票代码：000585　股票简称：东北电气　公告编号：2011-019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30,978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87337万股（含25795万股H股）的0.02645%。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1年9月13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要点：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电气"或"公司"）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2.5股对价股份。流通股股东本次获得的对价股份不需要纳税。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股东会议日期：

2006年4月26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2006年5月16日

二、本次可上市限售流通股份持有人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李金钟	承诺情况：本次申请解除其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持有的东北电气非流通股自改革方案实施日起，在12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或转让。	已经履行承诺
2	陈乐一	承诺情况：本次申请解除其所持股份限售的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持有的东北电气非流通股自改革方案实施日起，在12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或转让。	已经履行承诺

三、本次解除股份限售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1年9月13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230,978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87337万股（含25795万股H股）的0.02645%。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备注
1	李金钟	184,782	184,782	0.02116	0	—
2	陈乐一	46,196	46,196	0.00529	0	—
	合计	230,978	230,978	0.02645	0	—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份数（股）	股份比例（%）	（+,-）	股份数（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5,999,022	0.69	0	5,999,022	0.69
4、境内自然人持股	230,978	0.03	-230,978	0	0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内部职工股					
8、高管股份					
9.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6,230,000	0.71	-230,978	5,999,022	0.69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609,190,000	69.75	+230,978	609,420,978	69.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57,950,000	29.54	0	257,950,000	29.54
4.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867,140,000	99.29	+230,978	867,140,000	99.31
三、股份总数	873,370,000	100	0	873,370,000	100

五、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及历次限售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股改实施日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已解限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未解限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变化沿革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李金钟	0	-	0	-	184,782	0.02116	经司法裁定，杭州亚士油漆有限公司持有的200,000股限售流通股份于2010年11月11日过户给李金钟。
2	陈乐一	0	-	0	-	46,196	0.00529	经司法裁定，上海京乐文教用品有限公司持有的50,000股限售流通股份于2011年5月18日过户给陈乐一。
合计		0	-	0	0-	230,978	0.02645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解除限售情况：

序号	刊登《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的日期	该次解限涉及的股东数量	该次解限的股份总数量（股）	该次解限股份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1	2007年5月14日	117	200,594,897	22.968
2	2007年11月30日	21	11,354,875	1.300
3	2008年8月18日	5	5,575,991	0.638
4	2009年8月7日	1	138,587	0.016
5	2010年5月17日	1	212,025,650	24.28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德邦证券的结论性核查意见为：本次申请限售股上市流通的股东李金钟、陈乐一已偿还新东北电气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为其垫付的对价，其申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将不影响新东北电气投资有限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中所做的相关承诺，本次李金钟、陈乐一申请所持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解除限售的条件。

七、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八、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1-010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时间：2011年9月7日（星期三）上午9:00
2、地点：公司办公总部（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西埔镇环岛路8号）二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主持人：董事长俞其兵先生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有3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500,0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4.8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保荐机构代表和通力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关于变更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66,800万元。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等的工商登记事宜。

2、关于修改《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议案获得通过。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3、关于向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以募集资金84,235.47万元对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4、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提前偿还银行贷款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议案获得通过。

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同意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全部超募资金9,140.42万元提前偿还银行贷款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关于漳州旗滨玻璃拟投资建设在线Low-E镀膜和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8月23日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漳州旗滨玻璃拟投资建设在线Low-E镀膜和超白光伏基片生产线的公告》（编号2011-007）。

6、关于河源旗滨硅业拟投资建设在线TCO镀膜生产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00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8月23日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河源旗滨硅业拟投资建设在线TCO镀膜生产线的公告》（编号2011-008）。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魏懿杰、程晶晶
3、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记录和决议。
2、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1-021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国对中国钢制车轮发起反补贴调查事件初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3月30日，美国钢轮制造商Accuride Corporation、Hayes Lemmerz International, Inc.联合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和美国商务部提出申诉，要求对中国出口美国的钢制车轮进行反倾销反补贴合并调查（以下简称"双反调查"）。2011年4月19日，美国商务部决定对原产于中国的钢制车轮（直径为18~24.5英寸）进行反倾销反补贴合并调查。

美国商务部的反补贴初裁结果已于美国时间2011年9月6日在《联邦纪事》(Federal Register)上正式公布。根据初裁结果，自其公布之日起（即9月6日），针对所有进入美国的涉案产品，美国海关将要求进口商按各出口商的相应税率缴纳反补贴税押金。目前，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上集团"）将适用40.30%的临时反补贴税率。

公司在美国商务部公布的调查期（2010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内，向美国出口的直径18~24.5英寸的钢制车轮销售收入为626.77万元，约占公司当年载重钢轮产品营业收入的1.14%。2011年1~6月，公司出口到美国该尺寸产品实现销售1653.96万元，约占公司半年度载重钢轮产品营业收入的5.15%。

美国本次反补贴的初裁结果对中国载重钢轮企业的出口有一定影响，但由于目前美国市场对公司载重钢轮产品的贡献度很低，不会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公司轻量化无内胎载重钢轮产品性价比优势明显，市场发展前景良好，公司已通过增加越南生产基地产能的方式减少贸易摩擦对美国市场业务发展的不利影响。2011年3月，公司在知悉双反调查后及时加快越南生产基地的建设，至今已形成了月产5万套载重钢轮的规模。

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加大对国内市场及其他出口市场的销售，进一步减少双反调查对公司载重钢轮业务的影响。

此次美国商务部发布的反补贴税率为初裁结果，根据美国反补贴调查程序，预计5个月内美国商务部将发布最终裁定结果。

公司已于2011年4月19日向美国商务部提交了自愿全程应诉请求，但在初裁结果中美国商务部并未按照相关规定给予公司作为自愿全程应诉企业单独计算的税率，就此问题公司将继续与美国商务部沟通，并正式递交抗辩。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美国反补贴终裁结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持续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7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住所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8日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住所变更日期	2011年8月29日
变更前基金管理公司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2F
变更后基金管理公司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37层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9月8日

股票代码600107　股票简称 美尔雅　编号：2011013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我公司于2011年9月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公告了《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网络传闻的澄清公告》，经核查发现上述公告中由于疏忽存在部分笔误，更正内容如下：

原公告中"江阴市振兴毛纺织厂"更正为"江阴市振新毛纺织厂"。

公司今后将加强对外披露公告的核查力度，避免类似错误再次发生。本公司对以上错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九月七日